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436A08AZ3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0626 号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清科）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华海清科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海清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权计伟  
110001880016

2024 年 4 月 26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欢  
310000061923



#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本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和华海清科（广州）半导体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关联交易、工程管理、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信息与沟通等内容；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收入确认、资产管理、资金管理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公允性。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本评价报告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本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本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要程度项目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税前利润的 3%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3%

## (二)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
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一) 本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损失;
- (2)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
- (3)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4)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5)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部控制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

(6)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 (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 (2)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 (4)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5)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在合理期间内得到整改。

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 四、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 (一)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本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 (二)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应遵循的原则

1、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2、内部会计控制能够约束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内部会计控制能够涵盖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



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内部会计控制能够保证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本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内部会计控制能够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本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 五、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 （一）控制环境

####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基础上，从努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合理设置了管理职能部门，制定了比较系统的管理控制制度，采取了有力的控制措施，建立了一个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1）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的权力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下可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经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决定公司经营计





划和投资方案、制订财务预决算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等，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中心，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

### （3）监事会

监事会经股东大会授权，负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

### （4）经理层

经理层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等工作，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子公司行使经营管理权力，管理公司日常事务，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

## 2、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内控审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内控审计部直接受公司审计委员会领导，并对董事会负责。内控审计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遵循《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及有关工作制度，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它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内控审计部依据公司有关内控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政策执行情况、财务计划或财务预算的执行和决算、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

## 3、人力资源管理

本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为科学的招聘、考核、晋升、辞退和员工岗位培训等人事制度，以做到按岗设人、人尽其才。根据行业的特点，做好技术人员的储备和培养工作，重视员工的岗位培训工作，努力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制度，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保证了员工队伍的稳定。

## （二）风险评估过程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风险识别与确认程序，预先发现风险征兆，提前采取必要的预控措施，以达到规避风险，减少损失的目标；对于已发生的风险，首先通过已有的控制措施予以控制，进而采取补偿措施进行控制，把风险损失降低到最小限度。

为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各部门全面系统持续收集各方面的信息，结合实际情况，识别内部风险因素和外部风险因素，将风险因素的重



要性进行排序，对重要风险因素重点关注，使公司风险最小化。

### （三）信息系统与沟通

1、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本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信息沟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开、公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

2、本公司内部信息沟通以召开会议、下发文件和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进行沟通，充分利用 OA 等信息系统，建立完善的信息管理体系，加强公司内部沟通，保证内部信息传递通畅、及时。

### （四）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本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完毕的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绩效考评控制：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体系，对公司各部门及全体员工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及制度晋升、评优、降级等的依据。



## 六、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具体执行情况

本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如下：

### 1、资金运营及管理

(1) 本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做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和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不存在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情况。

(2) 本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储备，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采购与付款

本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落实采购制度，明确供应商的选择、请购、审批、入库、验收程序；在货款支付方面，制定审批程序和权限，严格执行款项的稽核和审批。

### 3、销售与收款

本公司所建立的针对销售与收款方面的管理规定和流程控制确保了公司有效地开拓市场，并以合理的价格和费用推销企业产品与提供服务，并在提高销售效率的同时确保应收账款记录的正确、完整以及安全性。本报告期内，销售与收款所涉及的部门及人员均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各环节的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

### 4、资产管理

本公司在资产的内部控制方面，已经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仓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固定资产的购置、管理、处置和存货的采购、验收、保管、盘点、领用与发出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 5、生产与质量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控制程序，形成了较为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能够按照既定的生产计划进行生产活动，保证生产过程安全高效，有效的控制生产成本，产品质量符合标准。

公司财务部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核算成本费用，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保证成本核算的准确性。

#### 6、人事管理

本公司在工薪、人事的内部控制方面，制定了考勤与薪酬管理制度，对考勤管理、薪资福利、培训发展、绩效管理等作出详细规定并严格执行。

#### 7、对外投资管理

对外投资方面，本公司严格控制投资风险，根据公司章程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按投资额的大小确定投资决策权的行使，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 8、关联交易关联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人的含义、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内部控制做出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允性，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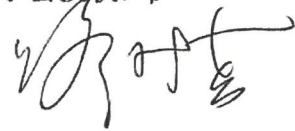
### 七、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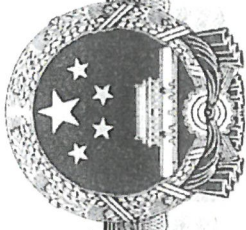
董事长（经董事会授权）：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401150067

市场主体身份  
扫码了解更多  
详情, 监管信息,  
记录, 经营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开发、集成、实施、维护;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俊 著  
CPAs

中俊 著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4月 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4月 5日



姓名 权计伟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9-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建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325197909107337  
Identity card No

转出: 中俊 著 2018.5.17  
转入: 中俊 著 2018.5.17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签字，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当在注册会计师协会和最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有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除挂失外作废旧。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 paper.



姓名: 权计伟  
证书编号: 110001880016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88001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s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4-15

2008年 3月 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有者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张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22919880714122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619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